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13号）同意，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为“新天药业”，证券代码为“002873”。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7,22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17年5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二、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本公司委托，对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XYZH/2017CDA4001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在招股说

说明书中已披露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资 产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28,238.19	23,409.88	24,530.40
非流动资产	26,715.63	26,526.14	22,245.54
资产总计	54,953.82	49,936.02	46,775.94
流动负债	23,217.63	19,102.92	18,714.22
非流动负债	3,815.54	8,201.83	9,011.58
负债合计	27,033.17	27,304.75	27,725.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920.65	22,631.27	19,05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20.65	22,631.27	19,050.14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63,318.62	52,191.06	45,412.55
营业利润	6,161.78	4,308.33	3,441.10
利润总额	6,411.53	4,769.75	3,709.15
净利润	5,706.95	4,201.05	3,31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06.95	4,201.05	3,312.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14.96	4,066.18	3,208.62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4.38	4,073.12	3,730.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07	-3,067.30	-3,82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6.91	-3,829.84	4,925.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0.40	-2,824.02	4,835.06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12.31/ 2016 年度	2015.12.31/ 2015 年度	2014.12.31/ 2014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2	1.23	1.31
速动比率（倍）	1.03	1.00	1.13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0.97%	53.77%	57.4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40	4.38	3.6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1	4.81	4.71
存货周转率（次）	2.65	2.21	2.2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715.30	6,538.41	5,297.06
利息保障倍数（倍）	7.02	4.14	3.44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	0.79	0.7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8	-0.55	0.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47	0.8132	0.6412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在主要产品的生产经营模式、生产销售规模、销售价格以及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构成，国家产业、税收政策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公司2017年1-3月的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XYZH/2017CDA40207”审阅报告。

公司2017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4,698.6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99.32万元，增幅为5.75%；公司2017年1-3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营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34.6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28.27万元，增幅为18.92%。2017年春节在1月份，公司在2016年12月份发货数量较多，2017年1月份受春节因素的影响，发货数量相对较少，同时学术推广活动也相对较少，因此公司2017年一季度销售收入同比增长幅度较低，而利润增长幅度较大。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当前业务开展情况，公司预计2017年1-6月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0,750.00万元至35,100.0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至20%；2017年1-6月净利润2,600万元至2,97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至20%。

上述第一季度的业绩数据是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已经注册会计师审阅；2017

年 1-6 月业绩是公司初步预测，若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初步预测发生较大差异，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新药研发风险

由于药品研发从临床前研究、临床批件申报、临床研究、申报新药证书及注册批件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投入大，加之国家药品注册管理法规的变化，因而存在研发、规模化及产业化失败的风险。

新药研发的风险主要体现为临床前研究失败、临床批件申报药监部门审批未通过、临床研究未达预期目标、申报新药证书及注册批件药监部门审批未通过等。

规模化风险主要表现为从实验室阶段到规模化生产阶段需要解决规模化过程中的各种技术问题，应对质量控制、工艺条件控制、技术工人培训、环境保护、生产成本控制等因素进行综合考虑，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对规模化进程产生重大影响。

产业化风险主要表现为研发出来的品种是否能给公司带来预期的经济利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尽管国家在政策上鼓励新药的研发和创新，但由于新药上市时间较短，知名度和市场接受度均不高，可能与企业事先预期有较大差距。

如果本公司的新药从研发到规模化、产业化中任一环节发生问题而导致新药未能成功产业化，将面临新药研发失败风险，进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盈利能力和成长性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各期发行人合计研发费用分别为 1,562.20 万元、1,582.28 万元和 2,014.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4%、3.03%和 3.18%。随着公司研发项目的推进以及新项目的启动，如果研发费用不能及时跟进，或是开发出的新品种不能符合市场需求，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二）药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自从 1996 年 8 月原国家计委颁布《药品价格管理暂行办法》在药品价格管理上实行政府管制和市场调节两种手段以来，发改委共进行了多次药品价格调整，调整范围涉及化学药品、生物制品及中成药等。从历次调价所涉及的药品来看，多为用量较大的普药或价格较为昂贵的药品，对于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药而言调价范围和调价幅度均较小，影响有限。但是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入，不排

除国家继续扩大降价药品范围的可能性，公司也存在受国家药品限价政策调整而影响利润的风险。

另外，随着医药行业的发展和国家新医改方案的实施，医院药品采购招标方式的进一步推广和改革，虽然短期内由于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均为国内独家销售品种，不存在不同厂商之间相互压价的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比较稳定，但如果国家继续出台医药产品的降价政策导致公司产品价格下降，且发行人未能抓住市场规模扩大带来的市场机遇扩大销售规模，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利润水平下降和整体盈利能力的下降。

（三）新建项目通过 GMP 认证风险

制药企业应当建立药品质量管理体系，该体系涵盖影响药品质量的所有因素，包括确保药品质量符合预定用途的有组织、有计划的全部活动。GMP 作为质量管理体系的一部分，是药品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的基本要求，旨在最大限度的降低药品生产过程中污染、交叉污染以及混淆、差错等风险，确保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要求的药品。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中药提取生产线建设项目”、“中药制剂产品产能提升建设项目”建成后，需通过药品监管部门组织的 GMP 认证或备案，对公司质量管理、机构与人员、厂房与设施、设备、物料与产品管理、确认与验证、文件管理、生产管理、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委托生产与委托检验、产品发运与召回、自检等企业涉及的所有环节进行检查，评定是否达到规范要求。如果上述项目不能顺利通过 GMP 认证或备案，将会对发行人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四）应收账款风险

受行业特征影响，公司药品在销售过程中，一般与医药商业公司合作，由医药商业公司负责向医院及药店发货并收款，公司的应收账款债务人一般为医药商业公司。虽然公司一直重视并加强对营销团队的管理考核，督促他们及时向医药商业公司收款，但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依然较高。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9,810.46 万元、11,193.60 万元和 14,334.69 万元，占同期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0.97%、22.42%和 26.08%。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包括加强对营销团队回款的考核力度；取消与信用欠佳的医药商业公司合作；商务运营中心、市场服务中心加强商务经理从销售、开票、回款整个

流程全程监控等，以保证应收账款的安全性和回收的及时性，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也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然存在发生坏账、坏账准备计提不足的风险。

（五）主要产品不能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的风险

2017年2月，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了新版国家医保目录。公司主要产品宁泌泰胶囊、坤泰胶囊、夏枯草口服液均进入该目录，其中苦参凝胶为首次进入国家医保目录。2013年3月，公司主导产品坤泰胶囊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国家医保目录是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基金支付参保人员药品费用和国家强化医疗保险、医疗服务管理的政策依据和标准，由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是适应基本医疗卫生需求，剂型适宜，价格合理，能够保障供应，公众可公平获得的药品，由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发布。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中的治疗性药品一般均会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甲类部分。随着城镇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三项医保制度的建立，医保覆盖面越来越广，参保人数目前已超过13亿人。因此医药产品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对其销售量有相当的促进作用。

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国家政策扶持和加大投入的中成药，而且从医保目录过往调整情况以及基本药物目录调整的方向来看，公司主要产品被剔除出目录的可能性较小。但在未来国家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的调整中，不排除公司主导产品不能进入目录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目前公司拥有包括宁泌泰胶囊、坤泰胶囊、苦参凝胶在内的多种制剂及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共42项以及多项中药材提取、制备的非专利技术，以上核心技术是本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开发或合作研究开发方式获得的，不能排除因个别技术人员违反职业操守而泄密或者被他人盗用的可能。一旦核心技术或生产工艺失密，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带来负面影响。

（七）医药体制改革风险

医药行业是我国重点发展和管理的行业之一，易受国家有关政策的影响。2009年1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2009-2011

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标志着中国新一轮医药体制改革的正式启动。2009年11月，《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正式公布，指出了医药管理体制和运行体制、医药保障体制、医药监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采取相应的改革措施。2016年3月发布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也提出要全面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推进医药分开，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以上改革措施虽然目前还未对本公司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药品销售等方面产生直接影响，但不排除随着这些医药行业政策法规的逐步实施，将对我国医药行业的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也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的影响。

（八）资产规模及业务规模扩大可能引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业务规模也将进一步扩大。随着资产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如何建立更加有效的经营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将成为公司面临的重要问题。如果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应对高速成长带来的管理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制约公司的发展。

（九）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其中“新增中药提取生产线建设项目”、“中药制剂产品产能提升建设项目”用于扩大公司产能。目前公司相关产品市场销售前景较好，本次募投项目正式投产后相关产品的总体产能将较大幅度提升，虽然公司对募投项目在进行了充分市场调查的基础上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但相关可行性分析是基于目前的国家产业政策、国际国内市场条件做出的，尽管公司在未来市场营销网络建设等方面制定了较为充分的保障措施，不排除在后期经营过程中，存在由于市场需求变化而导致产品销售增长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十）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风险

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获得了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国家税务局、贵州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2012-2014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14年9月11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

业复审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其后的3年中将继续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但在上述税收优惠期满后,届时如果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公司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且不能及时按照其他国家相关政策(如西部大开发政策)等的要求进行备案并获得新的税收优惠,公司将按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民贸贴息政府补助政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治和药业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大。2014年至2016年各年度,政府补助及税收优惠为776.46万元、1,341.80万元和1,301.13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3.44%、31.94%和22.80%。公司存在一定的政府补助风险。

(十一) 环保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粉尘以及固体废弃物,如果处理不当会污染环境。虽然本公司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上述污染性排放物进行了有效治理,达到了环保规定的标准,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社会对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使本公司支付更高的环保费用。另一方面,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将会提高环保要求和增加环保费用支出。因此,国家环保政策的变化及新项目的实施将在一定程度上加大本公司的环保风险。

(十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中药材是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其市场价格波动较为剧烈,进而导致公司产品销售成本出现波动。同时,由于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取决于公司在各省(或跨省联合)的医药采购中标价格,各省份药品招标周期不一致,一般在2-3年招标一次。在新一轮招标前,中药材价格的波动无法传导至终端销售价格,药材价格波动的风险不能够及时有效转嫁。因此,剧烈的药材价格波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等带来不利影响。

(十三) 即期回报摊薄风险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还有一定的建设期,其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贡献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如果公司业务暂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当年公司的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加

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19日